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7月27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9号汇智大厦B楼17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1日以专人送达、通讯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黄煜先生主持，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8日